

证券代码: 002185

证券简称: 华天科技

公告编号: 2014-070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华天转债”）于2014年11月28日全部赎回，并于2014年12月8日从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华天转债”因转股增加公司股份共计47,226,673股，公司总股本由转股前的649,808,000股增至697,034,673股。“华天转债”转股情况详见2014年12月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于《证券时报》的公司公告。

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根据可转债发行和转股情况适时修改《公司章程》中的相关条款，并办理工商备案、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可转债挂牌上市等事宜。有关授权事项详见2013年3月15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刊登于《证券时报》的公司公告。

根据上述授权，公司对《公司章程》涉及注册资本及股本总数的相关条款进行修订（具体修订条款见附件，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并于2014年12月15日完成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取得了天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620500000000067的《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由陆亿肆仟玖佰捌拾万捌仟元整变更为陆亿玖仟柒佰零叁万肆仟陆佰柒拾叁元整。公司的经营范围和其他登记项未发生变更。

特此公告。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天水华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订条款

一、原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六条相关内容为：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4,980.80 万元，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并说明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修订后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六条内容为：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697,034,673 元，公司因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而导致注册资本总额变更的，可以在股东大会通过同意增加或减少注册资本决议后，再就因此而需要修改公司章程的事项通过一项决议，并说明授权董事会具体办理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手续。

二、原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八条相关内容为：

公司经甘肃省人民政府甘政函[2003]146 号文批准，由天水华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时名称为天水华天微电子有限公司）、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起时名称为甘肃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友旺电子有限公司、杨国忠、葛志刚、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及无锡硅动力微电子有限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 2003 年 12 月 25 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 9,500 万元，折合 9,500 万股，其中天水华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4,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47.37%；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5.26%；杭州友旺电子有限公司出资 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 5.26%。除发起人天水华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净资产出资外，其余发起人均以现金出资。

公司股份总数为 64,980.80 万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 64,980.80 万股，其他种类股 0 股。

修订后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八条内容为：

公司经甘肃省人民政府甘政函[2003]146号文批准，由天水华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发起时名称为天水华天电子有限公司）、甘肃省电力投资集团公司（发起时名称为甘肃省电力建设投资开发公司）、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友旺电子有限公司、杨国忠、葛志刚、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及无锡硅动力电子有限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公司2003年12月25日成立时的注册资本9,500万元，折合9,500万股，其中天水华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4,5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47.37%；杭州士兰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5.26%；杭州友旺电子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5.26%。除发起人天水华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净资产出资外，其余发起人均以现金出资。

公司股份总数为697,034,673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697,034,673股，其他种类股0股。